

門徒訓練+概要

屬靈帶領基要
研讀指南

基督教教義 第四課：聖經的權威

導論

本課程是門徒訓練概要裡**基督教教義**單元的一部分。這一系列的課程考察信仰基礎的教義，並強調錯誤的教義會如何對真信仰產生負面影響。教義就是一系列的信念，它們會決定我們如何實踐信仰。基督徒理解關於神的屬性和救恩的純正教義至關重要，尤其對於從事教導或者門徒訓練的人更是如此。這個單元考察與基督教會的核心教義有關的經文，也考察與每一個教義相關的混淆和錯誤之處。

這份研讀指南的目的，是要說明各位對特定的課程進行更深入的探索。本課程可與其他的門徒訓練概要課程教材，如影音資源等一起結合運用。請訪問我們的網站 www.dechinese.org。

經文引用自中文聖經新標點和合本。允許使用。版權所有。

所有其他內容版權歸©2019 加拿大環球廣播所有，只要是為了傳福音並且不對所使用的材料收費，可以自由使用。查看更多許可證詳細資訊，請訪問 www.discipleshipessentials.org/licensing。



基督教教義

第四課：聖經的權威

關於本課程

本課考察聖經的權威，強調整本聖經都是真實無誤，並由神所默示。

要讓你知道.....

基督徒普遍相信，我們的信仰是單單基於神的話，而不是基於傳統。我們或許會批評其他人太多依賴于傳統，而不使用神的話作為他們唯一的權威。神的話是生命和信仰問題的最終權威，並教導基督徒要順服一切領袖，包括世俗政權，因為他們都是神放在我們生命中的（羅馬書 13:1-7）。神的話指示我們，要把教訓傳遞給他人（提摩太後書 2:2）。神給予教會教義，教會要守護、教導、維護這些教義。因此，教會有一些權威，但是神不變且有能力的話是我們最終的權威。如果神的話與我們所受教導相矛盾，我們必須總是跟從聖經清楚的教導。

起步

1. 神通過哪些方式，教導我們他是誰，以及對他而言最重要的是什麼？

2. 如果你做了一個夢，這個夢是來自神的，告訴你要做某事，而一個基督徒朋友卻告訴你不要那麼做，那麼你會順服誰？你如何決定要怎麼做？為什麼？



研讀

❖ **向我們啟示的神：**我們如何知道神是誰，以及神想要他的受造物做什麼？透過我們周遭的世界，創造以許多方式證實了永活的神。創造告訴我們，神真的何等偉大、滿有能力，這感動我們來敬拜他。但是創造沒有啟示一切，還有一些問題還未解答——例如我們應當如何敬拜神。但是，創造向我們啟示了神的存在，讓非信徒無可推諉。

- 即便有創造的見證，人類也異常迅速地重新去拜偶像——敬拜受造之物，而不是敬拜造物主，或者敬拜假神或歪曲之神。
- 神為了反對這種偶像崇拜，已經通過很多方式讓我們認識他自己。在下面的圖表中，閱讀經文，並寫下神向我們啟示他屬性的方式。

羅馬書 1:18-20 詩篇 19:1-4	
馬太福音 11:1-6 約翰福音 1:18 希伯來書 1:3	
加拉太書 5:22-26 希伯來書 2:3-4	
羅馬書 15:4 羅馬書 10:17 提摩太後書 3:16-17	
約翰福音 14:26 約翰福音 16:13 羅馬書 5:5	

- 神啟示自己最重要的方式之一，就是通過他的話語。這被稱為特殊啟示，又或者是先知預言，彼得在彼得後書 1:21 就是如此描述的。為了這些啟示可能被保存、為人所知，它們就被寫成文字形式，就是我們現在的舊約和新約，二者構成了聖經。
- 我們可以這樣表述神話語的教義：聖經是來自神的特殊啟示，由聖靈以口頭默示，原文是沒有錯誤的。整本聖經對於信仰和生命都是必要的、充足的，也是最終的權威。

❖ **聖經的屬性：**歷史上的教會有一系列關於聖經是什麼的特定教導；儘管不同的傳統在這方面的教導有所不同，但是對基督教信仰核心的信念，就是我們所知的關於聖經的教義。聖經不同於世界上其他任何一本書。請想想，神使用幾千年來男人女人的手來創作它，然而其中的資訊和對神的描述卻是完全的統一！這不是一本由智者所寫的、關於神是誰的雜亂思想彙編，而是它本身宣稱是神的話。



- 請閱讀以下經文，並寫下你所學到的：

提摩太後書 3:16	
以賽亞書 40:8	
希伯來書 4:12	
羅馬書 15:4	
箴言 30:5-6	

- 根據前述經文，神的話能夠做什麼？為何說它已經給予了我們？

- **聖經是無誤的：**聖經是我們的權威，因為它是無誤的——也就是說，它裡面沒有錯誤。它是完美的、完整的、真實的。這是指原文，當翻譯為現代語言時，可能會出現人為錯誤。教會在傳統上擁護聖經無誤的教義是有若干理由的：
- **作者是完美的：**我們相信，創造萬物的神，也能夠創造一本統一的書，其中沒有錯誤；這本書是由許多蒙揀選和受默示的人所寫。聖經反映了創造這本書的那一位，他本身是完美的。神不會說謊，而且不會創造一本錯誤的書。如果我們相信作者，我們也可以相信他的作品（撒母耳記下 22:31；詩篇 18:30）。
 - **聖經聲稱是完美的：**聖經自己聲稱自己沒有錯誤，完全真實——不是只有部分真實（箴言 30:5-6；詩篇 19:7；詩篇 12:6）。在聖經裡，個別作者稱聖經的其他部分是“神的話”。



使徒行傳 1:16-21 如何說關於詩篇 69:25；109:8 的話？請留意這些經文有更廣泛的意義。

耶穌在馬太福音 4:4 如何說舊約的經文？

- **我們的信仰依賴于它是全然完美的：**如果聖經的一部分有錯誤，那麼整本聖經就是不可靠的文獻，因為我們就不知道哪些部分被錯誤所污染。我們必須要麼相信整本聖經是完美的，要麼相信其中有錯誤，而整本聖經都是不可靠的。如果我們說，我們相信神，那麼我們必須相信他給我們的話語是真實的（馬太福音 5:18；彼得後書 1:21）。
- **聖經是必要的：**聖經是我們的權威，因為它是必要的——也就是說，聖經中所包含的神的話，對於我們認識救恩、神的旨意以及我們在信仰上的成長，都是必要的。儘管神透過創造啟示他的存在和屬性，但是神還想我們認識更多！
 - **為救恩：**羅馬書 10:13-17 告訴我們，為了信福音必須要麼做什麼？

- **為定罪：**神的話定我們的罪，並且見證神為我們的生命設定的、不改變的標準。舊約中的律法向百姓顯明他們的罪，也顯明他們需要一個救主。基督的話和使徒的著作也是如此。神的話會教導、責備、糾正我們，並且判定我們心中的意圖（希伯來書 4:12；提摩太後書 3:16）。
- **為信仰成長：**聖經向我們表明，我們必須吃屬靈的營養品（神的話），就如我們吃食物，以便物質的身體成長一樣。神的話經常被比作食物（馬太福音 4:4；彼得前書 2:2），並且神正是通過“日用的飲食”來持續教導、鼓勵、並訓練我們學義（提摩太後書 3:16；約翰福音 6:63）。



- **聖經是充足的：**聖經是我們的權威，因為聖經是充足的——也就是說，神的話包含了我們得救所需要的一切，也包含了我們學習如何信靠他、順服他所需要的一切。神的話包括了所需要的原則，以一種尊榮他的方式，來引導我們走過一生。
 - **神已經精確地給了我們所需要的東西：**基督出生之前的神的百姓，只有律法與舊約經卷。然而，當他們學習信靠神，同時期待降臨的彌賽亞，這些書卷對他們而言是充足的。在救主基督來了之後，新約關於他的教導啟迪了我們對舊約的理解，清楚解釋了如何得救，以及如何為基督而活。神總是精確地提供我們所需要知道的（提摩太後書 3:15）。
 - **我們不可以在聖經上增添或減少什麼：**如果聖經是神所默示，是神所給的，那麼它就不只是人所給的。人所設計的，沒有一樣能夠給我們救恩。我們也不可以讓任何人在聖經上增添或減少什麼（申命記 4:2；啟示錄 22:18-19）。
 - **我們不可以把所謂“新的”啟示放在與聖經同等的地位：**使徒保羅警告歌羅西的教會，不要被錯誤教導或者新的觀念所帶跑（歌羅西書 2:8）。我們不可以將人的任何話視為與神的話有同等價值。這是拜偶像。

為何人們有時候會錯誤地將“新的”啟示放在與聖經同等的地位？請想想，他們如何回應傳道人、作家或者牧師？

一些假教師把更遲創作的作品冒充為耶穌的真理，而不把原初的福音書視為耶穌的真理。那些作品不被包括在聖經中，因為它們傳講的是有衝突的資訊，並且這些作品的權威是無法被證實的。這些假書卷不可以與神的真話語混淆。

- **聖經是最終的權威：**當我們說，聖經是我們生命和信仰的最終權威時，意思就是，它比我們自己的意見、教會的傳統或者人的教導都更加重要。儘管我們必須順服所有權威（諸如政府領袖、教會領袖或者牧師）——因為這些權威都是從神而來（羅馬書 13:1-7）——但是我們必須總是依賴聖經來尋求真理。我們應當根據聖經來思考每一個教義和教導（使徒行傳 17:11；以弗所書 4:14）。
- 人們有哪些行為方式，顯示他們並不接受聖經的權威、無誤和充足，作為生命中的神的話？



- 教會如何在行動和敬拜中表現神話語的權威、無誤和充足？

❖ **教義錯誤與聖經權威：**一些人對聖經的信念不正確。他們可能被世界上流行的思想所影響，或者選擇偏離他們在教會中學到的、被普遍持守的教義。

- **錯誤一——聖經只有部分為真：**一些人相信，聖經包含了錯誤，因此只是部分為真。例如，他們論辯道，耶穌說的事情可能是真的，但是因為神跡是不可能的，所以神跡一定是偽造的。他們或許會說，我們只需要服從和關心那些“正確的”部分。這種信念的問題在於，沒有什麼客觀的方式來知道哪些是真、哪些是假。這樣，就把人放在一個比神更高的道德權威的位置上，本質上，他們在稱神是說謊的。不相信聖經的一個部分，或者不順服聖經，都是對神的不順服。
- **錯誤二——聖經只是不錯的道德故事：**一些人認為，聖經對於教導道德是不錯的，也認為，聖經是一個故事，而不是歷史。因此，他們認為他們可以抽出想要的部分，從中學習，但是沒有義務去跟隨其中的誡命或教導。這種信念的問題在於，否認了聖經作為神真實話語的權威。
- **錯誤三——聖經只是我們屬靈生活的權威：**一些人相信，在談到神是誰、如何敬拜他這些方面，聖經是一個引導，但是那只適用於我們的屬靈生活。這種觀點是有問題的，因為聖經不僅教導我們如何敬拜神，而且也教導我們如何生活，我們的生活應當是我們敬拜的延伸。聖經既告訴我們如何在屬靈生活中順服神，也告訴我們如何在日常生活中順服神，我們的日常生活，也就是敬拜神的延續。對於基督徒而言，在所謂“世俗的”生活和“屬靈的”生活之間，是沒有區分的。
- **錯誤四——聖經是認識神的第二等來源：**一些人相信，關於神的教導的首要來源，應當來自教會或者他們的傳道/牧師/教師。他們或許被教導過，他們的領袖或者教師有來自神的“新”啟示或“特殊”啟示，使他們與其他信徒區分開來；他們或許被教導，基督教腐敗了，因此神給他們新的教導來跟隨，這新的教導不是聖經。這就把這個新資訊的傳遞者放在比神的話更高的位置上，這是很危險的。我們必須總是回到聖經中來理解新教導是真是假。我們被警告，不要在聖經所說的話上增添什麼；只有假教師會自稱比聖經更有權威。

❖ **總結：**基督教信仰的基礎是神話語——聖經的權威。它是我們所擁有的、活出信仰生活的最高權威，並且是神向我們傳遞他旨意的首要方式。在教會群體中，閱讀和理解神的話很有幫助，相反，容許任何東西取代聖經的權威，我們就落入錯誤之中。



結論

- ❖ 神已經透過他所創造的萬物，透過基督，透過他的話語，透過他的聖靈，並透過信徒的善工，啟示了他自己。
- ❖ 聖經是來自神的特殊啟示，由聖靈以口頭默示，原文是沒有錯誤的。整本聖經對於信仰和生命都是必要的、充足的，也是最終的權威。
- ❖ 我們之所以曉得神的話是無誤的（沒有錯誤的），是因為作者是完美的，聖經聲稱是完美的，而且我們相信神能夠保存他的話語。
- ❖ 我們知道神的話對於救恩、定罪、以及在信仰上成長是有必要的。
- ❖ 我們知道神的話是充足的，因為神已經給了我們需要知道的一切。神已經告訴我們，不要在這些話語上增添或者減少什麼。

反思性問題

1. 你如何表明你對神話語權威的信念？如果你相信聖經是最終的權威，那麼你應當做什麼，不應當做什麼？

2. 聖經中有沒有哪個部分，你覺得很難相信或者順服？你可曾掙扎過這樣的問題：聖經中的這個部分是不是真的呢？你可以去哪裡詢問這些問題，並學習更多關於那段經文的意思？